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森科技”）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二级市场股价波动情况，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因此，为充分落实员工激励精神，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公司董事会审慎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公司将对21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70,065股进行回购注销。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670,065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总股本由 415,576,797 股变更为 412,906,732 股。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18年10月27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有效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相应担保。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

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昆山开发区昆嘉路 389 号公司行政楼二楼证券事务部
- 2、申报时间：2018 年 10 月 27 日起 45 天内，每日 8:00--17:00
- 3、联系人：徐宁
- 4、联系电话：0512-36688666
- 5、传真号码：0512-57478678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